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天国富证券”、“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拓斯达”或“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拓斯达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3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812 万股，发行价格为 18.74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9,568,8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8,724,357.47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0,844,442.53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7 年 2 月 4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7]第 ZI10036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2、创业板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增发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9〕963 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增发人民币普通股（A 股）16,065,249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为 40.46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649,999,974.54 元，扣除发行费用

40,829,327.54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09,170,647.00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对公司公开增发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691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 （二）2020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根据 2019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2019 年 4 月 22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 26,871,344.14 元转出到流动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完成注销。

### 2、创业板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创业板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公开增发募集资金总额	649,999,974.54
减：承销费、保荐费	37,264,150.94
募集资金	612,735,823.60
减：发行费用	3,565,176.60
募集资金净额	609,170,647.00
加：存款利息收入	18,299,576.55
减：募投项目预先投入置换金额	25,443,019.86
减：募投项目银行账户直接支付金额	104,594,131.26
减：手续费及其他支出	22,328.84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497,410,743.59
其中：募集资金专户理财尚未赎回金额	201,000,000.00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投入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项目人民币 130,037,151.12 元。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最大限度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2019年11月28日，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签订了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9年12月26日，公司、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拓斯达”）及招商证券分别与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公开增发A股股票募集资金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等相关议案。根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聘请中天国富证券担任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工作的保荐机构，原保荐机构招商证券未完成的对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的持续督导工作将由中天国富承接。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权利，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以及《公司章程》《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2020年9月24日，公司、江苏拓斯达与招商证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终止协议》；同时，公司、江苏拓斯达与中天国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专人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2020 年度，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并履行了相关义务，未发生违法违规的情形。

## （二）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根据 2019 年 2 月 1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19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结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2 月 27 日、2019 年 4 月 22 日、2019 年 10 月 31 日将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含利息收入）共计 26,871,344.14 元转出到流动资金账户，募集资金专户完成注销。

### 2、创业板公开增发股票募集资金存放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单位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项目	备注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银行东莞大岭山支行	44050177780800002906	614,150,917.94	216,214,862.31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岭山支行	140140190010015233	-	207,907,980.03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注 1]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	2010027319200600169	-	3,388,474.59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大岭山支行	635372641200	-	69,899,426.66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项目	募集资金专户
合计			<b>614,150,917.94</b>	<b>497,410,743.59</b>		

注 1：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到期的银行结构性存款金额 201,000,000.00 元。

### 三、本年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公司 2020 年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变更的情况。

####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544.30 万元，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此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 2020 年 4 月 21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 ZI10155 号《关于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鉴证报告》。置换工作已于 2020 年 5 月实施完毕。

#### （四）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 2020 年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列表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实际使用金额	起息日	约定到期日	实际到期日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收益金额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投资金额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19	5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	2020 年 6 月 30 日	1,037,916.67	

年第 161 期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19 年第 162 期	150,000,000.0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7 月 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6,376,250.00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651 期	51,000,000.00	2020 年 10 月 22 日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尚未到期	348,211.23	51,000,000.00
单位“益存通”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908 期	150,000,000.00	2021 年 1 月 4 日	2021 年 4 月 12 日	尚未到期		150,000,000.00
合计	401,000,000.00				7,762,377.90	201,000,000.00

#### （六）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的情况。

#### （七）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20 年不存在超募集资金的情况。

#### （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将按照募投项目陆续投入，目前均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对相关信息进行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情形。

###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1]第 ZI10219 号《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报告认为，拓斯达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 [2012] 44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 年修订）》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业务办理指南第 6 号——信息披露公告格式（2021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拓斯达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对拓斯达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包括：查阅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查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的银行对账单，审阅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相关报告，事前及时核查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信息披露文件，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沟通，了解募投项目进展情况等。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拓斯达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法规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

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0,917.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03.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003.7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江苏拓斯达机器人有限公司机器人及自动化智能装备等项目	否	60,917.06	60,917.06	13,003.72	13,003.72	21.35	尚未完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60,917.06	60,917.06	13,003.72	13,003.72	21.35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60,917.06	60,917.06	13,003.72	13,003.72	21.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受新冠疫情影响，工程施工计划进度有所滞后，预计收益的情况未发生变化。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未发生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0年4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2,544.30万元，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此事项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鉴证，并于2020年4月21日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I10155号《鉴证报告》。经2020年4月21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置换工作已于2020年5月实施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无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报告期内未出现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共投入40,100.00万元购买结构性存款，实现理财收益合计776.24万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结构性存款余额合计20,100.00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合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况。								

（本页无正文，为《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拓斯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_\_\_\_\_  
杨浩杰

\_\_\_\_\_  
沈银辉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年 月 日